

绥滨县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绥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编制了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如需了解更多政府信息，请登录绥滨县人民政府网站查询，链接地址为：<https://www.suibin.gov.cn/>。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绥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电话：0468-7863958。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绥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我省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持续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着力以公开提效能、优服务、转作风，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水平迈上新台阶。

（一）主动公开方面。2023 年，全县政府信息公开单位通过政府门户网站、电子大屏、公开栏、微信公众号等方式主动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 12368 条。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务动态等各类信息 2588 条，其中公开重点领域信息 917 条，包括：政策文件信息 14 条，政策解读信息 6 条，就

业、养老、教育、医疗、公共文化、乡村振兴等重大民生信息 688 条；机关简介信息 37 条，部门预算公开 141 条，统计公报、重大项目建设实施情况等其他公开信息 229 条。通过公示栏（板）、电子屏等现场信息公开方式，公开的政府信息 2002 条。通过 28 家政务新媒体发布信息 9454 条。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接收、登记、办理、审核、答复、归档等各个环节工作，确保依申请公开合法依规。依据省政务公开办的答复书规范文本，及时办理、细致解释、主动送达，并及时进行满意度回访。2023 年我县未收到社会公众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加强和规范政府信息管理，做好规章、规范性文件、政府工作报告、组织机构、财政预决算等重点政府信息公开，实现全市现行有效规章、规范性文件集中统一公开并动态更新。经梳理，现行有效县政府规范性文件 47 个。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加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运营及监管机制建设，强化日常监测、季度检查和年度考评。积极推动政务服务一体化建设，广泛运用新媒体做好信息发布和政策解读，优化信息发布流程，完善信息公开手段，提升信息公开质量。力求通过形式多样的信息公开方式，让社会各界及时有效地了解政务动态，不断提升我县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的引导力、影响力和公信力。

（五）监督保障方面。根据新形势新要求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一是完善了政务公开组织机构，及时调

整以县政府常务副县长为组长、县政府办公室主任为副组长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二是加强日常指导检查，对信息更新不及时、内容不规范、错敏字等情况要求限期整改，将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三是加强队伍建设，要求各责任单位明确专职负责人员，确保沟通顺畅。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行政规范性文件	4	7	4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81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010		
行政强制	475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040.76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

2023 年，县政府办公室严格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认真完成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还存在一定差距：一是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时效性不够强；二

是需一步加大政策解读力度，扩大解读范围；三是政务公开创新发展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

（二）改进措施

2024 年，县政府办公室将按照省、市政务公开工作部署要求，创新思路，以实际行动开拓政务公开工作新局面。一是加强领导，健全政务信息更新机制，加大政务信息更新力度，确保政务信息生成与发布保持同步。二是进一步强化规范性文件文件和一般政策类文件的解读或答疑，通过图文、列表等多种形式和多种渠道公开，便于公众了解。三是创新政务公开工作方式，提升公开实效，拓宽政府与公众互动平台，切实提升群众的参与感、获得感。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本年度无发出收费通知，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用。

绥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1 月 10 日